

臺灣漫畫基地進撤場施工管理要點暨切結書

凡進入臺灣漫畫基地辦理展演活動之場地承租單位與其委託之進、撤場施工廠商，均須遵守本展館以下之作業規定。

一、進撤場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場地承租單位或各項工程承包廠商須投保工程險及第三人責任險，如因裝潢施工及搬運等工程致設施損壞或人員傷亡，應由承租單位負責修復或賠償並負擔所有法律責任。申請單位於施工及活動期間，應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(個人體傷最低保險額為 500 萬元)，負責保障所有參與活動人員之生命及公共安全。
- (二) 為防止職業災害。請依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併相關法規之《施行細則》遵守施工作業要點。
- (三) 工作證：辦理展演活動之場地承租單位與其委託之進、撤場施工廠商需配戴基地提供之場地借用期間之工作證。工作證之數量依租借場地方於活動進撤場期間的值班人力需求而定，申請單位負責人需抵押一張有效身份證件，於進撤場當日離場時歸還。* 遺失或毀損工作證者，須支付每張新臺幣 100 元；遺失或毀損門禁管制卡者，需支付每張新臺幣 500 元；冒用證件或引領無工作證之人員進入，需繳納每次新臺幣 3,000 元之罰款。
- (四) 進撤場時間：週一：10:00-18:00；週二～日：10:00-21:00。超過進撤場時間，加收超時費 2,000/小時（未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收）。
- (五) 使用場地應自行負責場內外秩序，並妥善維護場地各項設備；如有碰損展館電梯、裝潢，須照價賠償。禁止毀損或沾污基地形貌、添加附著物及釘子、圖釘等破壞牆面之使用。如需於基地內張貼海報、宣傳品以及放置花籃時，應在本基地指定地點放置，不得擅行張貼與擺設。張貼時請採用紙膠帶或其他容易復原之膠帶，活動結束時須回復原狀。**若有損壞或需重新粉刷等狀況，將由基地請專業人員進行報價與修復，其產生之費用將由貴單位全額支付。**
- (六) 未事先取得本基地管理單位同意者，不得於天花板及管線懸掛任何物品，如有違規情事經勸導而未改善者，基地得強制拆除，拆除費用由場地租借單位負擔。
- (七) 不得任意使用未租借之場地，如有需臨時借放物品之需求，請事先告知工作人員。
- (八) 進撤場時借用之桌椅等設備於返還時回復原狀，並關閉冷氣、投影機等電源。
- (九) 場地勿飲酒、吸菸及嚼食檳榔；垃圾請務必分類並自行整理丟棄。

二、施工材料、垃圾處理：

- (一) 施工廢料及包裝材料應每日清除，不得置於走道及戶外公共空間，妨礙交通與安全。
- (二) 嚴禁將剩餘之任何漆料(水泥漆、油漆等)、垃圾及廚餘傾倒入廁所洗手檯、廁所垃圾桶及馬桶。廁所垃圾桶僅清運民生垃圾(衛生紙、擦手紙、生理用品)，如再撤場驗收時，於洗手間發現場佈垃圾、施工材料廢棄物，將要求承租單位與施工單位將洗手間垃圾全數帶走。
- (三) 逾時清除之廢料應由承租單位負責完全清除，若影響後續展覽作業之進行，本展館將視情況收取廢料清運費。
- (四) 展區之展品、裝潢材料及廢棄物應於撤場期限前全部清除完畢，並運離展館。

三、其他：

- (一) 本要點為場地使用規範的一部份，申請單位與施工單位未遵守本規定者視為違反規定。
- (二) 申請單位如有違反本要點情節重大者，本基地有權要求立即停止一切活動，沒收保證金，並取消其一年內申請借用本基地任何場地之權利。
- (三) 以上如有違反本基地之規定(包含臺灣漫畫基地展演空間管理及租用申請作業要點)，勸導不聽者，將沒收保證金。
- (四) 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雙方協議之。

我已詳細閱讀，瞭解並接受本施工管理要點

立切結書人

申請單位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